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公告

林艺萍：本院受理原告台江区日月星服装店与被告林艺萍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原告诉请：判令林艺萍支付 24,141 元货款及逾期付款损失（以 24,141 元为基数，按 1.5 倍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同期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，自 2022 年 12 月 29 日起计至拖欠款项清偿完毕之日止）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 0103 民初 1952 号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原告举证材料、开庭传票等材料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，并定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 9:00 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2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7日)

